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佛冈县启智学校对原石角镇中心小学凤围教学点旧厕所和场地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佛冈县启智学校校园内

设计证书等级：乙级

甲方（委托人）：佛冈县启智学校

乙方（受托人）：贵州中垣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6年11月23日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甲方（委托人）：佛冈县启智学校

乙方（受托人）：贵州中垣设计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拟进行佛冈县启智学校对原石角镇中心小学凤围教学点旧厕所和场地改造项目的建设，委托乙方进行建设工程设计工作，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确保工程设计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佛冈县启智学校对原石角镇中心小学凤围教学点旧厕所和场地改造项目。

2、项目地点：佛冈县启智学校校园内。

3、服务内容：佛冈县启智学校对原石角镇中心小学凤围教学点旧厕所和场地改造项目设计施工图纸。

二、甲方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

（1）设计地形及规划图

（2）有关项目的审批文件

（3）设计电子文件

（4）甲方给乙方的委托书或中标文件

三、工程设计服务范围及要求

1、乙方设计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国家现行相关专业设计技术规范

2、乙方根据甲方提交的设计基础资料，严格按照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以及甲方的具体要求开展工作。

3、乙方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各项任务，并确保成果的准确性、完整性和合理性。

4、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的工作安排，及时响应甲方提出的问题和要求。

四、乙方向甲方交付的成果文件及份数

提交设计施工图纸一式 三 份。

五、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1.设计费计算过程

序号	服务内容	建安费(元)	基本设计收费(元)	设计费用（元）	备注
1	设计施工图	按宗计	/	16080	/

本工程施工图设计费用为人民币：16080 元；大写：壹万陆仟零捌拾元整。

2、支付方式：双方商定按总包干形式计算，交付成果七日内，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等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后五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设计费¥ 16080 元（大写：壹万陆仟零捌拾元整）。

六、双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应及时、准确、完整地向乙方提供项目相关的基础资料和文件，若因甲方提供的资料和文件不完整、不准确而导致乙方工作延误或出现错误，甲方应承担相应责任并延长乙方工作期限，且不得以此为由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2）甲方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乙方设计返工时，双方除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作量向乙方支付返工费。

（3）甲方应为乙方的工作提供必要的协助和配合，包括但不限于安排现场勘查、协调与其他相关方的关系等。若因甲方未提供必要协助而导致乙方工作无法正常进行，甲方应承担责任并延长乙方工作期限。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已开始服务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完成初步设计方案时，按当期应付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进入施工图设计阶段后一周后，按实际设计进度与当期应付设计费的全部额度比例支付。

（4）若因甲方原因导致项目进度延误、服务范围增加或工作难度加大，甲方应相应调整服务费用和服务期限，并充分考虑乙方的合理建议和实际投入。

（5）甲方不可擅自更改乙方已经确认的工作成果，若确需更改，应与乙方充

分协商并承担由此产生的额外费用和工作调整责任。

（6）在合同履行过程中，若甲方对乙方的工作提出超出合同约定范围的要求，应与乙方协商并支付相应的额外费用。

（7）甲方应尊重乙方的专业意见和建议，在项目决策过程中充分考虑乙方从造价咨询及设计角度提出的合理建议，不得无故忽视或拒绝。

（8）若因不可抗力等不可预见、不可避免的原因导致乙方无法按时完成任务，甲方应与乙方共同协商解决方案，不得单方面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9）甲方应确保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决策和变更符合法律法规和合同约定，若因甲方违规决策或变更导致乙方工作出现问题，甲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乙方权利与义务

（1）乙方有权按照合同约定收取服务费用。

（2）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独立、客观、公正地开展设计工作。

（3）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服务范围和要求，为甲方提供造设计服务。

（4）乙方应对甲方提供的基础资料和文件严格保密，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

（5）乙方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各项任务，并及时提交成果文件。

（6）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的工作安排，及时响应甲方提出的问题和要求。

（7）若因不可抗力等不可预见、不可避免的原因导致乙方无法按时完成任务，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合理措施减少损失。经双方协商一致，可相应调整服务期限。

七、违约责任

1、若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支付方式及时支付服务费用，每逾期一日，应承担应支付金额千分之二的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日以上，乙方有权暂停工作直至甲方支付费用，暂停工作期间不视为乙方违约。甲方的上级或设计审批部门对设计文件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甲方均支付应支付的服务费。

2、若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完成任务，每逾期一日，应按照服务费用的千分之二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若乙方提供的成果文件存在重大错误或偏差，导致甲方遭受损失，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但如果是由于甲方提供的基础资料和文件不准确、不完整

或因甲方原因导致的错误，乙方不承担责任。

八、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其他条款

1、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2、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附加协议条款：

1、该项目费用及发票等经济往来由 （贵州中垣设计有限公司佛冈县分公司）全权负责。

甲方（盖章）：
佛冈县启智学校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6 年 11 月 25 日

乙方（盖章）：
贵州中垣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6 年 11 月 25 日